

证券代码：874308

证券简称：科马材料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监事会以现场方式进行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9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毛坚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因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9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之目的，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1-2023 年度以及 2024 年 1-6 月）及其附注进行鉴证，并出具了《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9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9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涉及的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26 日